



冕服

衮冕

十二章之服

鷩冕

大裘而冕

冕服

卷六十二

書曰天命有德五服五章哉又曰予欲觀古人之象日

月星辰山龍華蟲作會宗彝藻火粉米黼黻絺繡以五

色作服汝明孔氏曰日月星為三辰宗廟彝尊亦以山龍華蟲為飾火為火字粉若粟米米若聚

典命上公兩已相背命其衣服以九為節侯伯七命其衣服以七

為節子男五命其衣服以五為節王之三公八命其卿

命及其出封皆加一等其衣服亦如之

命其大夫再

命其士一命其衣服各祗其命之數侯伯之卿大夫士

命其士一命其衣服各祗其命之數侯伯之卿大夫士

書名 禮書一百五十卷 宋刊元修

撰者 宋 陳祥道 撰

內容分類 經 禮 三禮總義 宋 貴重 8 A259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 編號: A259500

東洋文化研究所漢籍目錄所藏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索書號: 貴重 8

漢籍善本文影像資料庫 文本 禮書一百五十卷 宋刊元修本

版權所有: 東京大學 東洋文化研究所 使用上の注意事項

昏禮婦見舅姑執筭棗栗自門入升自西階進拜奠于席舅坐撫之婦降階受筭服脩升拜奠于席姑坐舉以授人蓋棗栗取其赤心榛栗堅實脯脩取其正治士昏禮不言根榛特性少牢大夫士之祭亦棗栗而已特邊人有棗栗又有榛實蓋具根榛棗栗者盛禮也曾莊公使宗婦覲用幣左氏曰男贄大者玉帛小者禽鳥以章物也女贄不過根榛棗栗以告虔也公羊曰宗婦曷用棗栗去乎服脩去乎蓋棗栗陽也故贄於舅脯脩陰也故贄於姑聘禮夫人使下大夫勞以二行簋方其實棗蒸栗擇熟執之以進賓受棗大夫二手授栗王人案十有二寸棗栗十有二列諸侯純九大夫純五夫人以勞諸侯然則婦人用棗栗豈特為贄而已哉

六十一卷終

卷第六十一

九族

三族

宗族

族燕之禮

族飫之禮

九族

書堯典曰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

皇陶謨曰惇叙九族庶明勸翼仲虺之誥曰志自滿

九族乃離詩葛藟刺平王也周室道衰棄其九族焉

其詩曰終遠兄弟謂他人父終遠兄弟謂他人

母終遠兄弟謂他人昆頰弁諸公刺幽王也不能燕

樂同姓親睦九族其詩曰豈伊異人兄弟匪他豈伊異

若據已上至高祖下及玄孫之親

九族

九族

人兄弟甥舅角三父兄刺幽王也不親九族而好讒使其
詩曰兄弟昏姻無胥遠矣行葦忠厚也能內睦九族外尊
事黃耆其詩曰戚戚兄弟莫遠具爾喪服小記曰親親
以三為五以五為九上殺下殺旁殺而親畢矣已上親父下親
高祖以孫親玄孫九也

三族

周禮小宗伯掌三族之別以辨親疎其正室皆謂之門

子掌其禁令三族父子孫人屬之正名小記禮記仲尼燕居曰閨門

之內有禮故三族和三族父子孫也士昏禮請期曰惟是三族之不

虞使其也請吉日三族謂父昆弟已昆弟子昆弟虞度也不億度謂卒有
之吉也雜記曰大功
之未可以冠子嫁子史記秦紀襄公三十年法初有三族之誅張晏曰父
母兄弟妻

前漢張耳傳趙相貫高曰人情豈不各愛其

父母妻子哉今吾三族皆以論死豈以王易吾親哉

宗族

周禮大宰宗以族得姓大宰以飲食之禮

親宗族兄弟服膳以親兄弟國師王之同姓有臯

死刑焉文王世子曰公族有
死罪則磔於甸人司士正其儀之位王族故士虎士

路門之右王族故士故為士晚退
者未嘗往同族不得在大僕王眡燕朝則正位燕朝
於路

之以孝悌睦友子愛明父子之義長幼之序其朝于公內

朝則東面北上臣有貴者以齒登餼獻受爵則以

上嗣庶子治之雖有三命不踰父兄其公大事則以其

喪服之精麤為序雖於公族之喪亦如之以次主人若公

與族燕則異姓為賓膳宰為主人公與父兄齒族食世

降一等其在軍則守於公櫛公若有出疆之政庶子以

公族之無事者守於公宮五廟之孫祖廟未毀雖為庶

子也加馮曰父
派母族妻族也

人冠取妻必告死必赴練祥則告族之相為也宜弔不
弔宜免不免有司罰之至于賄賂承舍皆有正焉公族
其有死罪則磬于甸人其刑罪則織剗亦告于甸人公
族無官刑公與族燕則以齒而孝弟之道達矣其族食
世降一等親親之殺而君臣之道著矣公族之罪雖親
不以犯有司正術也所以體百姓也刑于隱者不與國
人慮兄弟也弗弔弗為服也于異姓之廟焉忝祖遠之
也素服居外不聽樂也一喪之內之親無絕也公族
無官刑不剪其類也大夫以下之親無絕也公族
親親也旁治昆弟合族以食也一以昭別之以禮義人
道竭矣同姓從宗合族屬異姓主名治際會繫之以姓
而弗別綴之以食而弗殊雖百世而婚姻不通者周道
宗收宗故收族收族故宗

則知尊禰矣大夫及學士則知尊祖矣諸侯及士大夫
天子及其始祖之所自出尊者尊統上卑者尊統下
宗尊之統也大宗者牧族者也不可以絕故族人以
子後大宗也適子不得後大宗女子子為昆弟之為
後者何以亦期也婦人雖在外必有歸宗曰小宗故服期
也丈夫婦人為宗子宗好母妻 傳曰何以服齊衰三
月也尊祖也尊祖故敬宗敬宗者尊祖之義也宗子之
母在則不為宗子之妻服也大夫為宗子何以服齊衰
三月大夫不敢降其宗也諸侯之子稱公子公子不得
禰先君公子之子稱公孫公孫不得祖諸侯此自卑別
於尊者也若公之子孫有封為國君者則世世祖是人
也不祖公子此自尊別於卑者也是故始封之君不臣
諸父昆弟封君之子不臣諸父而臣昆弟封君之孫盡

臣諸父昆弟詩曰宗子維城又曰大宗維翰

百夫無長不散族無宗不離則踈先王因族

以立宗敬宗以尊祖故吉凶有以相及有無得以相

通尊卑有分而不亂親踈有別而不貳儀禮所謂不貳

賤有繫而不間文王世子曰雖為庶人冠取妻必告然後一宗如出乎一族一族

如出乎一家一家如出乎一人此禮俗所以刑而人

倫所以厚也蓋公子不得禰先君故為別子而繼別

者族人宗之為大宗遠雖至於絕屬猶為之服齊襄

三月母妻亦然庶子不得祭祖故諸兄弟宗之為小

宗以其服服之大宗遠祖之正躰則一而已小宗高

祖之正體其別有四則繼禰者兄弟宗之繼祖者從

兄弟宗之繼曾祖者從祖兄弟宗之繼高祖者族兄弟

宗之四世則親盡屬絕而不為宗矣然言繼別為宗

又言繼別子之所自出者言繼禰為小宗又言繼

高祖者則繼別者別子之子也繼別子之所自出

者即別子也繼禰者庶子之子也繼高祖者五世之

孫也繼禰言其始繼高祖言其終繼別言其宗繼別

子之所自出言其祖經言繼別子之所自出而孔穎

達言別子之所由出然則別子所由出即國君也其

可宗乎穀梁曰燕周之分子也分子即別子也然別

子不特公子而已有來自他邦而為卿大夫者亦謂

之別子有起於民庶而為卿大夫者亦謂之別子

有小宗而無大宗

有大宗而無小宗

有無宗亦莫之宗

諸侯之公子上不得宗君下未為後世之宗必有以

統之故有三者之宗道也君無適昆弟使庶昆弟一人為宗統公子禮如小宗故曰有小宗而無大宗君有適昆弟使之為宗以統公子不復立庶昆弟為宗故曰有大宗而無小宗公子一而已無公子可宗亦無公子宗之故曰有無宗亦莫之宗儀禮曰都邑之士則知尊禰學士大夫則知尊祖記曰公子之公為其士大夫之庶者宗其大夫之嫡者荀卿曰大夫士有常宗左傳曰大夫有貳宗蓋由士以上莫不知尊祖禰知尊祖禰則尊者常宗當其為宗則宗子統其人於外主婦統族婦於內死雖殤也必喪以成人禮雖七十也主婦不可闕居雖異邦也正祭不可舉重死雖母在也禫不可屈尊與出嫁者不敢降其服者不敢干其任不敢擅其祭

其門凡以尊正統而一之情也惟其疾與不肖然後易之故史朝言孟縶非人也將不列於宗賀循言紆回滯亂則告廟而立其次凡此特義之權耳非其所得已者也方周之盛時宗族之法行故常據行葦之美作於上角弓頰弁之刺不聞於下以此治國而國有倫以此繫民而民不散則宗子之於天下豈小補哉及秦用商君之法富民有子則分居貧民有子則出贅由是其流及上雖王公大人亦莫知有敬宗之道浸淫後世襲以為俗而時君所以統馭之者特服紀之律而已間有糾合宗族一再傳而不散者則人異之以為義門此名生於不足歟

辨嫡上

子服父三年父以尊降服子葬而長子三年以其傳

重也孫服祖葢在以尊降服孫大功而服適孫葢亦以其傳重也若適子在而適孫死則祖亦服大功以其有適子者無適孫也適子不在而祖死則適孫亦服三年以其無適子者適孫承其服也然則古者父死立適子適子死立適孫上以後先祖下以收族人謂之大宗大宗不可以絕故無子則族人以支子後之凡以尊正統而重適嗣也春秋左氏傳曰太子有母弟則立之無則立長年鈞擇賢義鈞則卜又曰王后無嫡則擇立長年鈞以德德鈞以下以謂太子死而無後則立嫡子之母弟以其猶出於嫡室也無母弟則立庶長以其不得已而立妾子之長也立妾子之長則無間於貴賤公羊曰立適以長不以賢立子以貴不以長拒何以貴母貴也何休曰禮嫡人無子

立右媵子右媵無子立左媵子左媵無子立嫡姪婦子嫡姪婦無子立右媵姪婦子右媵姪婦無子立左媵姪婦子不識何據云然耶夫嫡室所以配君子奉祭祀者也媵與姪婦所以從嫡室廣繼嗣者也故內則以冢子母弟為嫡子書以母弟與王父同其重則太子死而無後立太子之母弟可也均妾庶也而立其母之貴者可乎左氏曰非嫡嗣何必弟之子又曰王不立愛公卿無私蓋言此也禮言為後者四有正體而不傳重嫡子有罪疾是也有傳重而非正體庶孫為後是也有躰而不正庶子為後是也有正而不躰嫡孫為後是也然傳至嫡孫嫡孫無後則必立嫡孫之弟猶太子之母弟也禮謂族人以支子後之蓋自其無弟者言之也今今文諸王公侯伯子男皆子

孫承嫡者傳襲若無嫡子及有罪疾立嫡孫無嫡孫
以次立嫡子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子無庶子立嫡孫
同母弟無母弟立庶孫曾孫以下准此若然是無嫡
孫則舍嫡孫母弟而上之嫡子之兄弟無嫡曾孫則
舍嫡曾孫母弟而上取嫡孫之兄弟嫡子之子宜立
而不立嫡子之兄弟不宜立而立之是絕正統而厚
旁支矣與禮大宗不可絕云不亦異乎

辨嫡下

木之正出為本旁出為枝子之正出為嫡旁出為庶
故伐枝不足以傷木伐其本則木斃矣廢庶不足以
傷宗廢其嫡則宗絕矣本固而枝必茂嫡立而庶必
寧此天地自然之理也先王知其然於是貴嫡而賤
庶使名分正而不亂爭奪息而不作故子生則父子

以本中庶子也庶子未食而見庶子已食

則嫡子於庶階庶子於房外死則嫡子斬庶子則

重故禮曰庶子不祭祖明其宗也又曰庶子不祭

禘明其宗也史曰父不祭於支庶之宅君不祭於臣

之家此嫡庶之分不可不辨也昔公儀仲子舍孫

而擅弓弔以免司寇惠子舍嫡立庶而子游弔

以庶妻皆重其服以譏之欲其辨嫡庶之分而已春

秋之時宋宣公舍子與夷立弟穆公穆公又舍子馮

立與夷而與夷卒於見殺莒紀公黜太子僕愛至佗

而卒於召禍晉獻公殺世子甲生立奚齊而卒以亂

晉齊靈公廢太子光立公子牙而卒以亂齊蓋嫡一

而已立之足以尊正統而一人之情庶則衆矣立之

則亂正統而啓覲觀之心宋莒齊晉之君不察乎此
每每趨禍良可悼也或曰易言大君有命開國承家
禮言予以馭其幸則人君之於臣其所以立者無嫡
庶之間耳然考之於古魯武公以括與戲見宣王宣
王立戲仲山甫曰天子立諸侯而建其少是教逆也
王卒立之其後魯人殺懿公而立括則魯之禍宣王
爲之也古之所謂開國承家者猶之別子爲祖也爲
祖而不爲宗則其所立者非爲傳襲其先也果使之
傳襲其先而不以嫡長則宣王已事之驗可不鑿哉

姓族氏



詩曰振振公姓振振公族書曰錫土姓國語曰司商
協民姓左氏稱衆仲曰天子建德因生以賜姓胙之
土而命之氏諸侯以字爲謚因爲族官有世功則
有官族邑亦如之周語曰伯禹疏川導滯鍾水豐物
皇天嘉之祚以天下賜姓曰姒氏曰有夏夏明禹姓曰謂
姒封之於夏謂
其能以嘉祉富生物也祚四岳國命爲侯伯賜姓曰
姜氏曰有呂謂其能爲禹股肱心膂以養物豐民人
也姓非天子不可以賜而氏非諸侯不可以命姓所
以繫百世之正統氏所以別子孫之旁出族則氏之
所聚而已然氏亦可以謂之姓故大傳言繫之以姓
又言庶姓別於上則氏庶姓一也氏又可以謂之族
故羽父爲無駭請族隱公命以爲展氏則氏族一也
蓋別姓則爲氏即氏則有族族無不同氏氏有不同

